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其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长江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其相关费率优惠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江汇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757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期、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1、扣款金额及扣款日期

投资者可以与长江证券约定上述适用基金的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及扣款日期，每期最低金额不受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有关申购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单笔最低为 100 元（含 100 元）。

2、定期定额投资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投资的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流程

投资者可在长江证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请遵循长江证券的相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长江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方案

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起，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各基金的标准申购费率详见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本次活动结束时间以长江证券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长江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其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长江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场外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场外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长江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等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长江证券的有关公告。

4、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业务办理流程以长江证券的规定为准。

5、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敬请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